

证券代码：688459

证券简称：哈铁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5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杨海霞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张为先生不再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

杨海霞女士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法律执业资格证书、高级经济师职称，具备担任相应职务所需的管理能力、专业能力等，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杨海霞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

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冶冰先生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相关工作，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张冶冰先生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备的专业知识与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海霞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哈铁科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6 日

附件：

杨海霞女士、张冶冰先生简历

杨海霞女士，出生于 1978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具有国家法律执业资格证书和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7 年至今历任哈尔滨威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资专员、法务部副经理、法务部经理，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证券事务代表。

张冶冰先生，出生于 1983 年 4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6 年至今历任哈局科研所财务室助理会计师，天津哈威克公司财务部经理、总会计师，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经理。